学习时报
STUDY TIMES

2016年6月30日 星期四 | 第893期 | 中共中央党校主管主办 网址:WWW.STUDYTIMES.CN
报名题字: 江泽民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37 代号:1-267

重要言论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必须坚持激浊和扬清两手抓，让党内正能量充沛，让歪风邪气无所遁形。激浊，首先要铲除腐败这个最致命的“污染源”，下大气力拔“烂树”、治“病树”、正“歪树”。要深入推进作风建设，对作风之弊进行不间断的排查、检修、扫除，最大限度压缩党内不良行为的生存空间。扬清，关键是要扬选人用人之清，落实好干部标准，坚持正确用人导向，真正让那些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得到褒奖和重用，让那些唱对台戏、身在曹营心在汉、阳奉阴违、阿谀逢迎、弄虚作假、不干实事、会跑会要的干部没市场、受惩戒，纠正“劣币驱逐良币”的逆淘汰，以用人环境的风清气正促进政治生态的“山清水秀”。要扬党内关系之清，倡导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让党内关系全面回归正常化、纯洁化。

新型政商关系的努力方向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政商关系重要讲话精神

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主席　王钦敏

政商关系涉及政府与市场、公职人员与企业家的关系，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密切相关，是一个既复杂又敏感的问题，也是当前各级党政干部、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社会各界普遍关心的热点话题。今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上发表了重要讲话，将新型政商关系精辟而深刻地概括为“亲”“清”两字，为构建新型政商关系指明了努力方向，廓清了新时期政商交往的方向和内涵，明确了政商交往的新标尺。

当前，我国正处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时期，构建健康新型政商关系对于进一步净化政治生态和经济生态，规范市场秩序，坚定发展信心，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挑战，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改革开放以来，各级党政官员积极作为、主动服务，帮助企业排忧解难，政商关系总体上处于良性互动状态。习近平总书记在3月4日的重要讲话中指出：“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变强，是在我们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指引下实现的。”“长期以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非公有制经济是稳定经济的重要基础，是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是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是金融发展的重要依托，是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所取得的巨大成就是政商之间相互协作和共同努力的结果。

但是，随着经济发展速度的加快，在一些领域也出现了不健康的政商关系，破坏了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使优胜劣汰的市场规则变成权钱交易、利益输送，产生了“劣币驱逐良币”效应，破坏了政治生态环境，败坏了社会风气。

去年，全国工商联结合贯彻落实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就政商关系多次赴地方开展调研，访谈550多名党政部门负责人、企业家和商会负责人，召开5次由纪检、政法部门有关人员和专家学者以及民营企业家参加的研讨会；同时，开展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2700多份。通过分析阶段性调查结果，我们国内不健康政商关系的部分原因包括以下方面。

政府干预市场过多过宽。问卷调查显示，大多数公职人员和企业家认为，“政府主导资源配置的权力过大”是导致官商勾结的主要原因。很多企业反映，当前通过审批、管理、监督、处罚、资格认证等环节进行寻租，仍是形成官商勾结的重要因素。有干部说：“政府的权力就像火焰，企业家离得远了，得不到温暖；离得太近了，又会被烧伤。”

公权力特别是一把手权力过度集中。各级党政一把手权力过大，是腐败高发人群。一些副省级或副厅级干部落马，其问题大多是在担任市委书记、市长或县委书记、县长等一把手期间发生的。

行政执法司法自由裁量权过大。有的企业家反映，一盒薯片过期，罚2000元合法，罚5万元也合法。在司法审判中，金钱案、权力案、人情案等常交叉发生，与滥用自由裁量权关系很大。

公权力行使缺乏有效信息公开和监督机制。问卷调查显示，大多数公职人员和企业家认为，“党政官员的权力缺乏约束和监督”是产生不健康政商关系的重要原因。一些工程项目、政府采购依然存在暗箱操作、违规招投标等现象，有些招标文书为锁定对象而设计，中标后转包出去，“抽提成”已成为民营企业经常反映的问题。

法治规则不健全。某市中级法院副院长说：“十八大以前，我们办理的民商事案件中，来自方方面面的官员过问甚至干预的非常多。由于法治缺失，潜规则替代了法治规则，导致不健康政商关系滋生蔓延。”某检察院干部反映，目前立法对不作为规定不清，乱作为界定不明，检察机关不好介入。

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反腐败斗争呈高压态势向前推进，经济和政治生态不断改善，官商勾结现象明显降低。问卷调查显示，绝大多数民营企业家对反腐败工作表示支持，认为腐败现象得到了遏制。但同时，也出现了一些党政干部不作为、不担当、不与企业家联系交往的现象。

有些党政干部见到企业家“躲着走”。调研中发现，有的党政干部感到“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有的采取“不接电话、不批文件、不办事情”等。个别官员谈商色变，故意离其甚远，只怕不“清”，不怕不“亲”。问卷调查显示，大多数公职人员认为，不愿与企业家接触的原因是“怕惹麻烦”。

有些党政干部对企业家采取“软拒绝”。企业家反映：有的官员虽然接触企业客客气气，但就是不拍板、打“太极拳”、推诿扯皮，为避责而不作为，抱着只要不出事、宁可不做事的心态；或新官不理旧账，前任领导定的事，后任不予承认。有企业家说：“以前是脸难看、门难进、事难办，现在是饭不吃、礼不收、事不办。”根据问卷调查，少数党政官员不作为的原因，其中“怕担责任”占76%，认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占65%。

不少党政干部感到“不清楚如何交往”。他们感到与企业家交往的度不好把握，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不得不采取消极的态度。随着被查处的官员数量不断增多，一些企业家也感到“害怕”与官员接触，以防万一受到牵连。

不健康的政商关系，严重损害了政府的公信力，不利于激发全社会创业创新活力；严重影响了企业的投资和发展信心，更不利于共同应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的挑战。党中央对此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论述，在理论上和实践上对破解当前政商交往难题给出了明确答案，特别是突出了干部靠前服务、遵规守纪的内涵，明确了法治底线和廉政红线，为领导干部在与企业家交往中如何把好分寸明确了根本原则。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发表后，在全社会特别是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引起强烈反响，各地党委政府都在积极学习和深入贯彻，许多地方已经对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进行了努力探索，有的省出台了推动构建新型政商关系的意见、规定或细则，有的省制定了领导干部联系民营企业工作方案，有的省开展了党政领导干部与企业家谈心活动，有的省提出了把破解政商关系难题作为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关于构建“亲”与“清”新型政商关系的要求，我谈四点看法。

畅通政商沟通机制。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建立完善制度化、经常化的政企沟通机制，坦荡真诚同企业家接触交往，主动积极倾听企业呼声，关注他们的困难和困惑；创造条件积极引导广大企业家主动同各级党委政府部门多沟通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各级工商联、商协会也要积极作为，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让政商关系在“清”的前提下“亲”起来，实现政府与企业的良性互动，提振民间发展信心，共同应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挑战。

厘清权力和责任边界。坚持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制定党政干部责任清单和权力负面清单，明确责任和权力边界；进一步完善政府公共服务体系，规范相关部门岗位职责，健全电子政务公共服务信息披露制度，把办事流程、时限和责任人员情况向企业公开，让服务信息可见、可查，使办事者有章可循、监督者有规可依，去除暗箱操作的土壤，让政商关系更加清白，做到交往有道、廉洁互信、共谋发展。

完善党政干部监督问责机制。根据各级党政部门不同岗位的责任清单，把责任明确化、透明化、程序化，建立责任认定和评估制度。坚持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持之以恒推进反腐败斗争；探索建立企业和社会对各级政府服务质量、工作作风的评议制度，对懒政、怠政、庸政行为进行曝光和责任追究，对守廉政、能干事的党政干部给予嘉奖。

深入开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增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企业发展的信心和对社会的信誉。引导鼓励支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守法诚信、坚定信心，洁身自好走正道，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致富思源、义利兼顾，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发挥企业家才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本文系王钦敏同志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亲”与“清”新型政商关系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上的讲话，有删节）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国史的重要思想

中央党校中共党史教研部

善于学习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强调从党和国家的历史中汲取经验教训。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党史国史的学习研究，号召党员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党史国史，知史爱党，知史爱国。在庆祝建党95周年之际，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国史的重要思想，对于我们学好党史国史，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一）推动中共党史研究科学化的思想指南

1942年3月，毛泽东在《如何研究中共党史》一文中指出：“我们研究党史，必须是科学的，不是主观主义。”这实际上提出了党史研究科学化的命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党史国史研究，在发表的系列重要讲话中，有大量关于党史研究的论述。在论述中，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党史国史是必修课，研究党史国史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实事求是原则，科学评价历史人物等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对于推动党史研究科学化具有重大指导意义。

党史是必修课，必须修好

准确把握党史的重要性是推动党史研究科学化的基础和前提。2013年6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七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学习党史、国史，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必修课。这门功课不仅必修，而且必须修好。总书记把党史看作是必修课，实际上鲜明指出了党史研究的重要性。

首先，研究党史有助于增强理论自信。我们党的理论是从党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总结提炼而来，又经受住了历史实践的检验。研究党史，能够了解我们党的理论是在什么背景下、针对什么问题提出来的，能够了解我们党的理论究竟解决了哪些中国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既然我们党的理论既有问题导向，又有实践基础，自然就应充满自信。其次，研究党史有助于了解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通过研究党史才能更加准确地认识到党的伟大。通过长期奋斗形成的光荣传统和宝贵经验是中国共产党走向辉煌的基础。再次，研究党史有助于总结党的失误和教训。研究过去是为了更好地走向未来。总结党的历史上的失误和教训，有利于今后少走弯路，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研究党史

只有在科学的理论指导下，党史研究才能实现科学化。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理论。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才能真正推进党史研究科学化。习近平总书记一贯强调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重视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学习和运用，强调在研究党史时要坚持唯物史观，并指出要以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对待党的历史。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系统、具体、历史地分析中国社会运动及其发展规律，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过程中不断把握规律、积极运用规律，推动党和人民事业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历史和现实都表明，只有坚持历史唯物主义，我们才能不断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规律的认识提高到新的水平，不断开辟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发展新境界。总书记还认为，辩证唯物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研究党的历史，就是要坚持唯物史观，坚持全面看待历史、注重历史的连续性和整体性、坚持实事求是原则。

（下转2版）

本期导读

把协商民主作为国家战略
——《习近平时代》选载

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和人民内部各方面在重大决策之前进行充分协商，尽可能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是中国社会主义民主的两种重要形式。这两种民主形式相互补充、相得益彰，共同构成了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制度特点和优势。

（详见3版）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亲”与“清”新型政商关系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发言摘要

（详见4—5版）